

十一、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郑市龙湖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新郑市龙湖镇人民政府龙湖镇梅山村“乡村振兴，经济巩固提升”绿色生态康养旅游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郑市龙湖镇人民政府龙湖镇梅山村“乡村振兴，经济巩固提升”绿色生态康养旅游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韶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9人，营业收入为21761.9589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29.995303万元（注）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韶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0日

王胜清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，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。

(二)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贵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企业电子签章）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

注：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，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。

王胜清

(三)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(内容及格式自拟)

我公司不属于“监狱企业”

注：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，~~该页保留原与内容直接盖章即可。~~



王胜清